

办〔2026〕9号

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废止 铜陵市“互联网+”现代农业 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

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推进依法行政，持续加快法治政府建设，切实维护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权威性与严肃性，市政府组织对《铜陵市“互联网+”现代农业建设实施方案》（办〔2016〕145号）开展专项清理审查。经审查，该文件适用期限已届满，不再具备执行效力。现决定予以废止，本通知印发之日起，该文件停止执行，不再作

为行政管理工作依据。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。

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 年 7 月 21 日印发
